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三季度财务数据
(一)主要财务数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受限于公司新冠抗原产品市场开拓，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减少5.3841万元，同比减少6.00%；

公司负责人：张秀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秀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英
2023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3-050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6日（星期三）至11月21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innovita.com.cn进行提问。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定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实际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总经理：张秀杰女士
财务总监：赵秀娟女士
董事会秘书：陈富康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何裕恒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5日（星期三）至11月21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innovita.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3682249-8029
邮箱：ir@innovita.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3-047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松岭先生、赵红双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松岭先生、赵红双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一、李松岭先生

李松岭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联合大学制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2月至2008年5月，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检验分部技术员；2008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北京北方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兼储运部经理；2013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诺特有限”）生产管理部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生产中心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松岭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衢州市余江区英诺信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英和睿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松岭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赵红双女士
赵红双女士，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物流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2月至2016年8月，历任广东香山衡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专员、华北大区总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上海未来伙伴机器人有限公司华北大区总经理助理；2018年3月至2018年7月，任云植君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营销支持

主管；2018年8月至2019年4月，任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督导部专员；2019年6月至2020年11月，任英诺特有限销售管理部副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管理部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红双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北京英和睿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赵红双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3-046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1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11月15日14点45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6号楼2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交易时间，即：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明为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李松岭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反对（6人）

501 关于选举叶连光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2 关于选举张杰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3 关于选举陈友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4 关于选举陈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5 关于选举陈秀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6 关于选举陈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7 关于选举陈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508 关于选举陈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李松岭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3人）

601 关于选举明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2 关于选举陈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03 关于选举陈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已经公司于2023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叶连光、衢州市余江区英诺信达企业管理中心、衢州市余江区英诺信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衢州市余江区天航飞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衢州市英和睿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创投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下午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股权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股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3年11月13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至17:00。股东可以用信函或电子邮、现场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信函、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姓名、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人：陈富康、何裕恒
联系电话：010-83682249-8029
电子邮箱：ir@innovita.com.cn

（二）会议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1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